

##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红相电力，股票代码：300427）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公司根据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拟采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合肥星波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67.54% 股份；同时拟向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唐艳媛、厦门蜜呆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扬启航二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堂硅谷-定增融源 3 号私募投资基金等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96,923.39 万元，且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厦门红相电力设

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30日